

輔仁大學陸生休學出境及復學入境辦理事宜

一、【休學出境】

依據「大陸地區人民進入臺灣地區就學送件須知」，大陸地區學生申請休學，應於生效之翌日起 10 日內，備齊下列文件送件至移民署新北市服務站(新北市中和區民安街 135 號 / (02)8228-2090)，申請單次出境證，並自核證之翌日起 10 日內離境。

1. 填寫「大陸地區人民入出臺灣地區申請書(陸生就學專用)」
PS：請貼上符合規格照片及大陸身份證正反影本
2. 繳回原多(逐)次入出境許可證正本
3. 休(退)學證明
PS：填寫「休(退)學申請單」(各單位核章)→註冊組繳交→開具休(退)學證明
→影本送件僑陸組進行通報→正本送件移民署申辦出境證件
4. 費用：新臺幣 300 元

二、【復學入境】

※申請「單次入出境許可證」入境 (注意：已通報休學則無法使用原證件入境)

依據「大陸地區人民進入臺灣地區就學送件須知」，來臺就學之大陸地區人民於休學後申請復學者，應備齊下列文件請自行委託在校同學先送件至僑陸組申請學校用印，完成用印後通知代辦同學取回表件並送件至移民署新北市服務站(新北市中和區民安街 135 號 / (02)8228-2090)，申請單次入出境許可證：

1. 填寫「大陸地區人民入出臺灣地區申請書(陸生就學專用)」
PS：請貼上符合規格照片及大陸身份證正反影本
2. 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影本
3. 「委託書(陸生就學專用)」→學校用印
4. 學校(註冊組)開立復學證明文件
5. 學校(僑陸組)開立保證書→學校用印
6. 證照費新臺幣 600 元

申請宿舍床位補充說明：如欲申請學校宿舍床位，須復學前一學期末盡速自行上網登入學生資訊管理系統下載列印「(續)住宿申請單」，並在表單下面(學生和家長)簽名後掃描電子檔(檔名為「系級+姓名+學號」) email 給宿舍服務中心(郭小姐 +886-2-29055269 / 043771@mail.fju.edu.tw)，信件內容記得說明身份(系級+學號+姓名+原宿舍)將於下學期復學，欲申請(復學學期)宿舍床位。建議可請對方回信告知確認信件寄出。因學校宿舍床位有限，復學生是以候補身分提出申請，須待宿舍服務中心公告候補錄取名單方可確定是否有床位，如有問題，可直接聯繫宿舍服務中心郭小姐唷！

※入境後申請換發「多次入出境許可證」

大陸地區學生於單次入出境許可證有效期間入境，並註冊入學，備齊下列文件，申請多次入出境許可證：

1. 填寫「大陸地區人民入出臺灣地區申請書(陸生就學專用)」
PS：請貼上符合規格照片及大陸身份證正反影本
2. 大陸居民往來臺灣通行證影本(驗正本收影本)
3. 經衛生福利部指定外籍人士體檢之國內醫院出具之健康檢查合格證明
(復學之陸生於前就學期間已出具者，無須檢附)
4. 繳回原單次入出境許可證正本
5. 學校(僑陸組)開立公函證明文件
6. 證照費新臺幣 1,000 元